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翎股份”）在 2020 年度末对各项资产进行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预计各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或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经减值测试，公司本报告期末有迹象发生减值的资产有应收款项、存货、商誉等，2020 年全年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89,558,787.88 元。明细如下：

项 目	计提资产减值金额
坏账准备	6,204,451.63
存货跌价准备	19,918,446.7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准备	363,435,889.46
合 计	389,558,787.88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企业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债务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应收票据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1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应收账款组合2	外部客户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外部客户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外部客户	

3)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

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4)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报告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 2020 年第四季度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进行对比，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经过减值测试，本报告期末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2020 年度终了后，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子公司河北新欧的经营情况及并购商誉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的结果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和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规定进行了商誉减值准备测算。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根据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减去资产组账面价值的金额确定商誉减值金额。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河北新欧的商誉减值

鉴于河北新欧 2020 年度业绩未达到业绩承诺目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0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河北新欧涉及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河北新欧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1）第 1100 号]；根据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

法所评估出的鹏翎股份合并河北新欧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 65,372 万元，低于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商誉账面余额①	856,401,298.04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79,321,058.55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777,080,239.49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777,080,239.49
资产组有形资产的公允价值⑥	240,075,649.97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⑦=⑤+⑥	1,017,155,889.46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653,72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⑨=⑦-⑧	363,435,889.46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利润总额 38,955.88 万元，对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构成较大影响，但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数据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需要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 2020 年末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8,955.88 万元。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使公司的

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2、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并保持了一致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同意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河北新欧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